

領隊會議內容

1.請確認參賽名單是否有誤，請立即更正。指導老師為 1~3 人，領隊會議結束後，請勿再更改名單(須報局)。競賽活動當天 1 位教師(公假派代)帶領 3 位學生辦理報到手續。

2.本次競賽地點：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(筆試、開幕及閉幕會場)

高雄女中實驗中心(實驗操作會場)

請各校配合事項：汽(機)車均由雄女大門(五福三路)進入，汽車憑停車證(如未領到，請於會後向工作人員領取)停於籃球場，機車則停於第一棟左右側(東西樓)一樓機車停車場。

3.活動時程表：因比賽行程緊湊，請務必依時完成報到。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	活動地點
08:00~08:10	報到	葉田宏校長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第一會議室
08:10~09:00	開幕、 賽前指導說明	教育局長官 評審教授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第一會議室
09:00~10:30	筆試	評審及監考人員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第一會議室
10:45~11:55	實驗一	評審及監考人員	高雄女中實驗中心
11:55~12:35	休息(請自備午餐)	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第一會議室
12:40~13:50	實驗二	評審及監考人員	高雄女中實驗中心
14:00~15:10	實驗三	評審及監考人員	高雄女中實驗中心
15:10~16:40	評審會議	評審教授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評審辦公室
16:40~17:30	頒獎與閉幕	教育局長官 葉校長田宏 評審教授	高雄女中體育館 2 樓第一會議室



4.參賽師生照片共 4 張(1 張師生合照，3 張參賽學生個人生活照，解析度均為 640x480，jpg 檔)，最遲請於明日(3/12)寄至 mei@ms.wfjh.kh.edu.tw

- 5.本校可代訂便當(60 元/個)，請務必於今天完成代訂，並繳交費用，領取本校開立之臨時收據。3/25 當天恕不再代訂，由各校自行處理。活動當天(3/25)請攜帶本校所開立之臨時收據於報到時換領收據(因借用雄女場地諸多不便，敬請見諒)。
- 6.參賽學校師生請自行攜帶環保杯，會場有飲水機。
學生個人攜帶物品：
(1)學生證、(2)實驗衣、(3)筆，尺等文具用品、(4)個人安全防護用具(近視眼鏡、平光眼鏡、安全眼鏡擇一，每位學生均須配戴)
- 7.各校自備器材：3 月 18 日(四)公告於專屬教育網站，另外比賽集合時也會告知學生攜帶的器材。
- 8.競賽範圍：以九年一貫課程為主，不含地球科學部份。
- 9.為求公平，競賽期間，參賽學生禁帶手機，一旦發現學生攜入試場或鈴響，該隊取消比賽資格。
- 10.歷年考題(88~97)：放置於 <http://sf.wfjh.kh.edu.tw> 專屬網站。
- 11.頒獎中途，為了給下一代良好的教育示範，請勿提前離席。

組別

南區：新興、獅甲、苓雅、旗津、前鎮、大仁、瑞豐、光華、小港、鳳林、道明、高師大附中、興仁、瑞祥、中山、中正、英明、明義、復華、鹽埕、前金、餐旅、優佳、五福（計 24 校）

北區：七賢、楠梓、鼎金、鼓山、左營、三民、壽山、大義、右昌、立德、後勁、民族、中山大附中、龍華、陽明、正興、國昌、翠屏、立志、明誠、大榮、福山、明華（計 23 校）

【討論事項】

討論一：本競賽計分方式

說明：

- 一、個人成績：各單科筆試成績佔 70%，該單科實驗設計與操作成績佔 30% (3 人以同分計)。
- 二、團體成績：各校 3 位參賽學生的筆試成績（以各組平均成績計算）佔 40%，實驗設計與操作成績佔 60%。
- 三、獎項：

（一）個人獎：

1. 自然學科綜合成績優秀獎：依個人三科成績總和，各錄取每區最高分之前 3 名。
2. 生物科成績優秀獎：依個人生物科成績，各錄取每區最高分之前 3 名。
3. 物理科成績優秀獎：依個人物理科成績，各錄取每區最高分之前 3 名。
4. 化學科成績優秀獎：依個人化學科成績，各錄取每區最高分之前 3 名。
5. 得獎學生頒發獎狀乙紙以茲鼓勵。

（二）團體獎：

1. 每區各錄取金牌獎 1 隊、銀牌獎 2 隊、銅牌獎 3 隊及佳作若干名。榮獲金、銀、銅牌之學校頒發獎牌乙座。
2. 得獎隊伍之指導老師及學生頒發獎狀乙紙以茲鼓勵。

（三）榮獲各區團體獎前 3 名學校之指導老師至多 3 名敘嘉獎乙次（第一名含承辦人員、校長至多 6 名），請各校逕行依教育局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
（四）榮獲各區個人獎前 3 名之該科指導老師 1 名，在不重複敘獎原則下敘嘉獎乙次。（已獲團體獎者不再重複敘獎）

討論二：徵詢各校輪流辦理自然學科競賽活動之意願

說明：本校已連續多年承辦自然學科競賽活動，目前面臨學校校舍改建（未來 3 至 5 年均在改建中），缺乏實驗室可供辦理本活動，因此每年均必須借用他校辦理，造成諸多不便。